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发改局党委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1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发改局党委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吕洪力向区发改局党委书记、局长王勇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吕洪力代表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发改局党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陶伟出席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王勇主持巡察反馈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发改局党委开展了巡察。巡察组紧扣“六围绕一加强”,坚持政治导向、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探索创新,紧抓“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通过开展个别谈话、受理来信来访、调阅文件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形成震慑,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听取了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报告了有关情况。

吕洪力指出,近年来,区发改局党委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积极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注重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努力提升能力作风建设,在协调推进一二三产发展,抓好重大项目督查推进,积极向上争取资源,优化营商服务环境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推动全区两个加快,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较好作用。但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未能入脑入心,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够深入及时,服务全区“两个加快”不够有力;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到位,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党建工作重视程度不高,支部工作较为薄弱,党员队伍建设还需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间题突出;干部选拔任用不规范,干部能力素质与工作要求有差距,干部管理考核不严格;党风廉政建设力度不够大,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四风”问题依然存在;对区委巡察反馈共性问题整改不够重视,未认真履行机构改革后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吕洪力提出四点意见建议。一是严守政治规矩,切实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要切实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贯彻学习,积极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局党委会议事规则。二是强化责任落实,不断夯实机关党建工作。要加强对党建工作的思考谋划,加大对支部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三是坚持正确导向,加快建设高素质党员干部队伍。要规范干部选任程序,有针对性地举办干部教育培训,加大干部管理考核力度,精心组织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四是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认真履行党委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认真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陶伟强调,巡察反馈意见体现的是区委的要求,代表的是区委的权威,区发改局党委要高度重视、认真整改。一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认识巡察整改工作。要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最严肃、最紧迫的政治任务,主动向党中央、省委和常州市委看齐,与区委要求对标,坚决做到整改责任全承担、整改要求全落实。二要以坚决有力的行动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要对照巡察反馈的意见,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抓好责任落实,坚持真抓实改,突出标本兼治,确保改到位、见成效。三要以坚强有力的措施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要强化严督实查,建立长效机制,注重统筹推进,努力提高巡察整改“含金量”,切实做到以巡察整改工作推动发改各项工作健康持续发展,让区委和发改干部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

王勇表示,区委巡察反馈的问题实事求是、令人警醒,提出的意见中肯深刻、切中要害,区发改局将把落实巡察整改任务作为当前的头等大事,严格按照整改意见,细化整改责任,落实整改要求。一是强化“严”的作风,夯实责任抓落实。对反馈的问题实行“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四个一”整改工作制度,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二是遵循“铁”的纪律,明确目标抓整改。深刻剖析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积极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整改落实督查工作,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不折不扣将问题整改到位。三是运用“实”的举措,结合渗透促发展。把此次巡察作为新的起点,践行新理念,展现新面貌,实现新作为,努力为推动金坛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区委第一巡察组全体成员、区发改局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区纪委监委派驻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相关人员,区发改局机关中层干部、下属单位负责人、近三年来退休和转任非领导职务的原班子成员等列席会议。

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统计局党组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1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统计局党组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吕洪力向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钱永锋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吕洪力代表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统计局党组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区委巡察办主任樊莹出席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钱永锋主持巡察反馈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统计局党组开展了巡察。巡察组紧扣“六围绕一加强”,坚持政治导向、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探索创新,紧抓“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通过开展个别谈话、受理来信来访、调阅文件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形成震慑,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听取了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报告了有关情况。

吕洪力指出,近年来,区统计局党组积极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扣“服务科学发展,奋力创先争优”总基调,紧贴全区发展主题,突出工作重点,积极克难求进,在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党的建设、从严管党治党上进行了一些探索和尝试,为实施各类重大普查、开展全区性基本数据调查、推动高质量发展等统计监测工作提供了较为有力的保障。但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党组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发挥不充分,履行主责主业、服务全区经济发展不够到位;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集体决策有欠缺,决策程序不规范;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对支部工作督查指导不力,党内政治生活开展不严肃;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高,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够深入,理论中心组学习成效不明显;干部选拔任用不够规范,管理考核不够严格,能力素质有待加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缺失,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不够严格。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吕洪力提出四点意见建议。一是增强“四个意识”,充分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要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规范民主决策程序。二是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要认真研究机关党建工作,加强对支部的督查指导,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三是突出选优育强,切实加大干部队伍建设力度。要规范选任程序,加强监督管理,完善考核机制,提升干部的专业素养和能力水平。四是坚持从严治党,着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认真履行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强化“一岗双责”意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扎实做好机关财务工作。

樊莹强调,巡察反馈意见体现的是区委的要求,代表的是区委的权威,区统计局党组要高度重视,坚决做到整改责任全承担、整改要求全落实。一要提高政治站位抓好整改。要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增强抓好巡察整改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和更加严格的要求,切实把整改工作抓实抓好。二要聚焦反馈问题落实整改。局党组要切实担负起落实整改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区委巡察整改要求,注重整改质量,突出标本兼治,认真自查、对号入座,确保改到位、见成效。三要注重标本兼治完成整改。要强化严督实查,建立长效机制,注重统筹推进,努力提高巡察整改“含金量”,切实做到以巡察整改工作推动统计各项工作健康持续发展,让区委和统计干部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

钱永锋表示,区委巡察反馈的问题实事求是,提出的意见客观中肯、切中要害,区统计局将深刻领会和认真反省,严格按照要求,一着不让、不折不扣地抓好整改落实。一是正视问题,强化担当,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自觉性。深刻认识巡察反馈意见的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虚心接受,照单全收、逐项整改。二是聚焦问题,真抓真改,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针对性。高标准制定整改方案,明确问题整改目标、整改内容、整改时限,严格实行整改销号制,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三是统筹结合,相互促进,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实效性。充分用好、用活整改成果,以成果引领指导实践,促进工作提升,推动全区统计工作再上新台阶。

区委第一巡察组全体成员、区统计局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区纪委监委派驻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相关人员,区统计局机关全体工作人员、近三年来退休和转任非领导职务的原班子成员等列席会议。

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供销总社党委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2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供销总社党委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王洪庆向区供销总社党委书记、主任毛卫平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王洪庆代表区委巡察组向区供销总社党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政府副区长朱霞出席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毛卫平主持巡察反馈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供销总社党委开展了巡察。巡察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四个意识”,紧扣“六项纪律”,突出“六围绕一加强”,通过开展个别谈话、受理群众来信来访、调阅文件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情况,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听取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报告了有关情况。

王洪庆指出,2016年以来,区供销总社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继续办好供销合作社,发挥其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批示要求,按照区委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部署,着力“改造自我、服务农民”,解决了一批积累性问题和矛盾,激发了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较好服务了全区“三农”发展,提升了供销总社影响力。但在巡察中,巡察组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体现在: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乡村振兴战略和“三农”工作部署主动性不够,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推进乏力;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不强,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党委议事决策不健全不完善,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不强;党的思想建设流于形式,理论学习重形式、轻实效,学习教育开展不扎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不够规范,干部任用审核不严谨,干部队伍梯次结构不合理;基层党组织建设不严不实,重业务轻党建倾向比较明显,发展党员不规范,下属党支部软弱涣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现金管理较混乱,落实公务接待和政府采购等制度不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党委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行不力,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不强。

王洪庆对巡察整改提出三点意见建议: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上级决策部署,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全面提升为农服务质量和水平。二是加强班子建设,不断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充分发挥领导班子“关键少数”的表率作用,严格落实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党小组学习制度。三是强化管党治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坚持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相互促进,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支部,创新干部选任机制,进一步加强对参股控股企业和社有资产的监督管理,严格遵守财经纪律。

朱霞对区供销总社党委落实巡察整改提出三点要求:一要从政治高度认识巡察整改重要意义。要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最严肃、最紧迫的政治任务,主动向党中央、省委和常州市委看齐,与区委要求对标,坚决做到整改责任全承担、整改要求全落实。二要从发现问题角度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要对照巡察反馈的意见,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抓好责任落实,坚持真抓实改,突出标本兼治,确保改到位、见成效。三要从促进事业发展维度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要强化严督实查,建立长效机制,注重统筹推进,努力提高巡察整改“含金量”,切实做到以巡察整改工作推动供销总社各项工作健康持续发展,让区委和干部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

毛卫平表示,区供销总社党委完全接受并将坚决落实巡察提出的意见和要求,深入抓好整改落实工作,确保按时优质完成整改任务。一是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二是强化队伍建设,切实做到“四个合格”。三是健全制度体系,压紧压实“两个责任”。

区委第二巡察组全体成员,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负责人,区供销总社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会议;区供销总社及各基层供销社全体干部职工、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近三年来退休的领导班子成员列席会议。

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2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王洪庆向区农业农村局党委书记、局长邓九胜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王洪庆代表区委巡察组向区农业农村局党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区委巡察办主任樊莹出席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邓九胜主持巡察反馈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开展了巡察。巡察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四个意识”,紧扣“六项纪律”,突出“六围绕一加强”,通过开展个别谈话、受理群众来信来访、调阅文件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情况,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听取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议报告了有关情况。

王洪庆指出,2019年3月新组建的区农业农村局在区委区政府和局党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一新两高”要求,着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净化政治生态,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较强,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较足,在深化农村改革、稳定粮食生产、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园区、助推乡村旅游发展、推进“阳光扶贫”等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一些工作在全省乃至全国都有一定的影响力,为金坛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但在巡察中,巡察组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体现在:贯彻落实中央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有差距,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抓而不实,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不到位,重点工作落实不够有力;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党委议事规则不完善、执行不到位,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理论武装、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成效不明显,宗旨意识树得不够牢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选人用人工作不够规范,混淆混编问题突出,人才引进存在专业不对口情况,执行干部回避制度和退休制度不严格;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党支部建设不均衡,组织生活制度执行不严格,发展党员不规范,谈心谈话流于形式;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费用报销不规范,政府采购制度执行不到位,工会经费划拨使用不规范;落实从严治党压力传导不够,主体责任落实有差距,“一岗双责”履行不主动;重点领域风险防控薄弱,少数涉农项目、工程建设项目制度执行不严、管理不规范;巡视巡察发现问题整改不力。

王洪庆对巡察整改提出五点意见建议:一是筑牢“四个意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二是提高政治站位,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农业项目推进实施力度,妥善解决好遗到的矛盾问题,全力维护农村稳定。三是夯实组织基础,提升干事创业能力,切实加强支部建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组织制度,严格规范党员发展和选人用人等工作。四是落实主体责任,严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扎实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五是加强项目管理,有力防控廉政风险,对项目建设和涉农补助专项资金使用发放的各项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评估,堵塞风险漏洞。

樊莹对区农业农村局党委落实巡察整改提出三点要求:一要以高度政治自觉来认识巡察整改的意义,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增强抓好巡察整改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和更加严格的要求,切实把整改工作抓实抓好;二要以动真碰硬、敢于肯硬骨头精神落实巡察整改工作,局党委要切实担负起落实整改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区委巡察整改要求,注重整改质量,突出标本兼治,认真自查、对号入座,确保改到位、见成效;三要以标本兼治为目标整体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要强化“两个责任”落实,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规矩意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风险防控。

围绕做好巡察整改工作,樊莹提出三点要求:一要端正态度,提高政治站位抓整改,切实增强抓好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最有力的措施推动整改工作;二要聚焦问题,认真履职抓整改,建立台账销号制度,一条一条抓整改,一项一项抓落实,确保整改工作不留空隙、不留隐患;三要举一反三,立足长效抓整改,结合查找出的问题,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建立健全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长效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不断扩大整改成果。

徐忠敏表示,广电台党委对反馈的问题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深刻领会,努力从三个方面做好整改工作: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以高度的政治站位抓好整改落实,切实把整改落实工作的主体责任牢记心头、扛在肩上,凝聚全力抓好整改、落实措施,确保各项整改要求全面落实到位;二是坚持以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为抓手,确保问题整改落实见成效,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党的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三是坚持以巡察整改落实的成果为目标导向,努力把巡察工作的要求和成果落实好、维护好,把巡察工作的理念和方法运用好、发展好,推动广电各项事业高标准高质量发展。

区委第三巡察组全体成员、区广电台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会议,区广电台中层干部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

区委第三巡察组向区广播电视台党委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1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向区广电台党委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三巡察组组长陆斌向区广电台党委书记、台长徐忠敏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陆斌代表区委巡察组向区广电台党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区委巡察办主任樊莹出席了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徐忠敏主持巡察反馈会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对区广电台党委进行了巡察。巡察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紧扣“六围绕一加强”,坚持政治导向、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探索创新,紧抓“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开展个别谈话、专题调研、受理来信来访、调阅文件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形成震慑,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听取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议报告了有关情况。

陆斌指出,2016年以来,区广电台党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宣传导向,积极履行职责使命,统筹广播与电视、内宣和外宣、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加强传播能力建设,壮大主流舆论,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但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政治建设的统领作用发挥不到位,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引领广电事业改革发展的担当精神不足;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不严,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干部任用管理和人才培养不到位;落实“两个责任”深入不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打折扣,“四风”问题仍有发生,内控管理偏弱,廉政风险隐患较多。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陆斌提出三个方面意见建议:一是强化政治建设,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要在学思践悟中提高政治站位,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打折扣、不搞变通,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二是突出责任落实,全面规范和提升组织人事工作水平,要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规范党内生活制度,夯实党建基础工作,统筹谋划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三是压实“两个责任”,促进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要深化“两个责任”落实,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规矩意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风险防控。

围绕做好巡察整改工作,樊莹提出三点要求:一要端正态度,提高政治站位抓整改,切实增强抓好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最有力的措施推动整改工作;二要聚焦问题,认真履职抓整改,建立台账销号制度,一条一条抓整改,一项一项抓落实,确保整改工作不留空隙、不留隐患;三要举一反三,立足长效抓整改,结合查找出的问题,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建立健全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长效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不断扩大整改成果。

徐忠敏表示,广电台党委对反馈的问题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深刻剖析问题根源,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长效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不断扩大整改成果。

史荣生表示,我们一定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反馈意见的精神和要求上来,把落实问题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我们将根据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建议和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研究部署,认真制订整改方案,细化分解任务,逐一落实整改,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整改任务。

区委第四巡察组全体成员、金坛控股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区纪委监委派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金坛控股公司全体人员列席会议。

区委第四巡察组向江苏金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2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向金坛控股公司党委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四巡察组组长夏玉良向金坛控股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史荣生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夏玉良代表区委巡察组向金坛控股公司党委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韦国猛出席了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史荣生主持巡察反馈会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对金坛控股公司开展了巡察。巡察组紧扣“六围绕一加强”,通过广泛开展个别谈话,调阅有关文件资料,走访相关企业和部门,查找并发现了存在的一些问题和线索,及时按有关规定进行了反馈和移交,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了巡察组的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议报告了有关情况。

夏玉良指出,金坛控股公司党委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全面落实“两个加快攻坚突破”的工作部署,坚守主责主业,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积极开展“梧桐树”计划训练营、与北京中关村合作培养投融资专业人才等,融资、投资、项目工程建设持续向好,为金坛推进全区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有力支撑。但在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金坛控股公司党委的核心作用发挥不明显,党的领导体现不充分,贯彻落实中央、省国有企业党建会议精神不深入,执行区委区政府运行意见不够到位。意识形态工作引领不力,责任制意识不强,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基层党建工作薄弱,干部选拔任用和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内部管理机制不完善,队伍建设有缺失,员工激励机制不到位。市场化运作能力有限,企业风险突显,子公司负债率、担保代偿过高。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财务管理、“三公”经费支出不规范等。

夏玉良就金坛控股公司党委的问题整改提出意见建议:一是深化改革创新,推进高质量发展;二是发挥核心作用,强化党建引领;三是加强队伍建设,激发发展活力;四是推进精细化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意识;五是强化制度建设,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韦国猛要求,一是从政治高度上重视巡察整改工作。金坛控股公司党委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最严肃、最紧迫的政治任务,要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和更加严格的要求,全面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把整改工作抓实抓好。二是从责任担当上落实巡察整改工作。金坛控股公司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对照整改任务,切实担负落实整改的主体责任,分解整改任务,建立台账销号制度,把责任扛起来,把整改抓起来,确保反馈问题全面得到整改。三是从有力措施上推动巡察整改工作。金坛控股公司要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扩大问题查找面,认真排查各层面、各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问题根源,进一步完善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长效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不断扩大整改成果。

史荣生表示,我们一定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反馈意见的精神和要求上来,把落实问题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我们将根据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建议和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研究部署,认真制订整改方案,细化分解任务,逐一落实整改,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整改任务。

区委第四巡察组全体成员、金坛控股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区纪委监委派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金坛控股公司全体人员列席会议。

区委第四巡察组向江苏金坛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反馈巡察情况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19年10月12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向金坛金城科技公司反馈巡察情况。会前,区委第四巡察组组长夏玉良向金坛金城科技公司董事长谢臣相传达了区委书记狄志强同志在区委书记专题会议上关于巡察工作的讲话精神,并反馈了巡察情况。会上,夏玉良代表区委巡察组向金坛金城科技公司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情况。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韦国猛出席了巡察反馈会议并就履行主体责任、督促做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谢臣相主持巡察反馈会并作表态发言。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23日至9月10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对金坛金城科技公司开展了巡察。巡察组紧扣“六围绕一加强”,通过广泛开展个别谈话,调阅有关文件资料,走访相关单位,查找并发现了存在的一些问题,及时按有关规定进行了反馈,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了巡察组的巡察情况汇报,并向区委书记专题会议报告了有关情况。

夏玉良指出,金坛金城科技公司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两个加快”主基调不动摇,认真贯彻落实(区属国有股权委托管理的若干规定(试行))精神,主动对接被托管公司,认真开展清产核资和监管工作,从总体看,金坛金城科技公司各项工作成效明显,工作求真务实,有效促进了被托管公司向好的方向发展。但在巡察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金坛金城科技公司基层组织建设滞后,党的活动开展不正常。意识形态工作引领不力,未能纳入日常工作内容。运营管理机制未建立健全,没有形成自身独立的制度管理体系,战略谋划深度不够,影响了公司自身特色的运营模式的形成,未及时建立“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和议事清单。股权托管监管不够严,没有在制度层面上形成有效的监管机制等。

夏玉良就金坛金科公司的问题整改提出意见建议:一是聚焦党的建设,推进党建伟大工程;二是增强“四个意识”,打造坚强领导核心;三是强化廉政意识,建立高效的管理架构。

韦国猛要求,一是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金坛金科公司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强烈的责任担当、务实诚恳的工作态度,真真正正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做到即知即改;二是压实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金坛金科公司领导班子要切实履行整改主体责任,坚决做到整改责任全承担、整改要求全落实,要对问题清单逐一细化整改措施,确保整改按要求按期整改到位。

谢臣相表示,金坛金科公司诚恳接受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将认真对待此次整改工作,切实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建立并实施“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制度,明确整改目标、整改负责人和整改时间,坚决把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区委第四巡察组全体成员、金坛金科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区纪委监委派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金坛金科公司全体人员列席会议。